

证券代码：835401

证券简称：杭摩集团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并于2021年10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了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7）。

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报送了定向发行申请文件。全国股转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向公司出具了《受理通知书》（编号：DF20211015001），公司报送的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经审查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的相关要求，现予受理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申请在全国中

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尚需向全国股转公司
审查,故定向发行事宜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摩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15日